

## 昆药集团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2020年4月8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20-027号），并于2020年4月11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详见公司公告2020-051）。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0.5亿元（含0.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6.01元/股（含16.01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0年4月8日-2021年4月7日）。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拟将回购股份的50%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50%用于核心员工股权激励计划。

### 二、 回购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并于2020年4月16日披露了《昆药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2020-052）。

2、2020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九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成的议案》，鉴于公司已按回购方案实施并完成股份回购，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考虑到公司实际业务需求及经营情况，经慎重研究后决定提前终止实施本次股份回购事项。

截至2020年8月2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5,120,04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67%，成交的最高价为10.67元/股、最低价为9.47元/股，回购均价为10.1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52,004,245.28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3、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4、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三、通知债权人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发布了《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集中竞价回购公司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详见公司公告2020-047号），债权人债权申报时间为2020年4月10日至2020年5月25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在此申报期内，未出现公司债权人申报债权情形。因此，公司将按照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依法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0年3月24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昆药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公告2020-027号）。截至本公告披露前，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等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五、股份注销安排

根据本次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的50%（即，2,560,023股）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20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2,560,023股，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六、本次回购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5,120,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7%，已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根据本次回购方案，上述回购股份的50%（即，2,560,023股）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另外50%（即，2,560,023股）用于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计划。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	比例	本次注销 股份	本次不注销 股份	股份数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4,700	0.13%	0	0	1,004,700	0.13%
无限售条件股份	759,943,092	99.87%	2,560,023	2,560,023	757,383,069	99.87%
其中，回购账户	0	0	2,560,023	2,560,023	2,560,023	0.34%
股份总数	760,947,792	100.00%	2,560,023	2,560,023	758,387,769	100.00%

## 七、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5,120,0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7%，其中，本次注销 2,560,023 股，占已回购股份数量的 50%。本次注销后，公司已回购股份剩余 2,560,023 股，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拟用于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计划，并将在公司发布本次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6 个月内完成股份转让。如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就拟用于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进行全部转让，剩余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部予以注销。

已回购的股份将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